

# 郑州师范学院文件

校〔2021〕22号

---

## 关于《郑州师范学院 纵向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》的补充规定

按照“实事求是、精简高效、规范管理”的原则，探索“以信任为前提、诚信为底线、创新为目标、监督为保障”的新管理模式，全面落实科研项目负责人主体责任，尊重科研规律，切实营造良好科研创新环境，结合《郑州师范学院纵向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》（郑师院行〔2018〕139号），现就纵向科研项目经费（不含学校配套经费）预算管理作以下补充规定：

劳务费的发放范围增加本科生，且应是参与项目研究开发的本科生。

此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。

郑州师范学院

2021 年 4 月 2 日